附件2：

考生面试须知

一、面试人员携带面试通知单、本人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，以上均为原件，按照规定时间到达考点，佩戴口罩，出示证件，经验证后进入考点相应的候考室。面试正式开始后仍未到达候考室的，视为自动弃权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二、面试考生通过抽签确定岗位和面试顺序，抽签开始时未到达候考室的，剩余签号为考生顺序号。抽签后考生按面试顺序号等候，由联络员负责引导，依次到备考室、面试室参加面试。

三、考生面试期间实行封闭管理，从报到开始到本场全部考生面试结束前为封闭阶段，封闭期间未经允许不得离开考点，违者取消面试资格。

四、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，其中备考室为5分钟，作为看题、思考时间；面试室答题时间不超过5分钟，两道题中每题不单独计时，考生应合理分配时间。

五、考生正式答题前，先由主考官宣读导语，然后宣布计时。考生要在规定的时间内回答问题，每小题回答结束后，应宣布“第几题回答完毕”。答题全部结束后，应宣布“全部回答完毕”。答题结束前1分钟，计时员会提醒考生“答题时间还剩1分钟”。答题时间到，要自觉终止答题。

六、面试考生须按主考官的提问和要求答题，不准谈论与试题无关的问题；只允许报面试顺序号，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工作人员透露本人的姓名、毕业学校、工作单位等信息；不得穿戴具有职业特征的服装、饰品，违者面试成绩按零分处理。

七、面试成绩采用百分制。按照去掉一个最高分、一个最低分后综合计算平均成绩的办法，确定面试人员面试成绩。

八、面试期间，考生要听从工作人员安排，严格遵守面试纪律，不得随意出入各室，不得大声喧哗，不得以任何理由影响面试工作正常进行，不得携带、使用任何通讯工具。考生随身携带的手机、智能手表手环、蓝牙耳机等有存储传输功能的电子产品、各种通讯工具等物品，必须关闭并放置于候考室外指定位置集中存放保管，考生抽签后如发现通讯工具等电子产品未按规定集中保管者，取消面试资格。面试全部结束后各自取回离场，凡违规违纪者按作弊处理，取消面试资格。

九、考生面试结束后，立即离场，由工作人员引领到休息室等候，待本场面试全部结束宣布成绩后，携带各自物品，统一离开考点。等候期间必须保持安静，不得随意离开休息室。